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气　　公告编号：临2019-006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78,372,350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1 月 21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为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卧龙电气”、“公司”）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股的核准情况

2015 年 2 月 1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0273 号），2015 年 8 月 26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5 年 12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 3091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178,372,350 股新股。

（三）非公开发行限售股的登记情况

2016 年 1 月 2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四）非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安排

上述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该部分新增股份限售期截止日为 2019 年 1 月 20 日。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自 2016 年 1 月 21 日起，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登记完成后，公司未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8 年 2 月 9 日，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于同一日召开的七届八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18 年 2 月 9 日；2018 年 5 月 3 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手续已完成，中

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登记变更证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288,899,586 股增加至 1,293,409,586 股。非公开发行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未变动。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陈建成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股份限售	光大保德信-光大卧龙战略投资资产管理计划、陈永苗、王建乔、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杭州百赛贸易有限公司、温州隆涵贸易有限公司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截止本公告日，承诺方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陈建成、光大保德信-光大卧龙战略投资资产管理计划、陈永苗、王建乔、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杭州百赛贸易有限公司、温州隆涵贸易有限公司均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后，公司控股股东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建成先生将分别所持有的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条件流通股 26,874,470 股、4,832,107 股自 2019 年 1 月 21 日限售期满之日起自愿以自律的方式延长锁定期 2 年，至 2021 年 1 月 20 日，锁定期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或减持其持有的该部分公司股票，如因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本次限售股解禁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限售承诺；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对本次卧龙电气限售股解禁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78,372,350 股；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1 月 21 日；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发行对象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单位：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6,874,470	2.08%	26,874,470	0
2	光大保德信-光大卧龙战略投资资产管理计划	76,301,449	5.90%	76,301,449	0
3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2,296,544	1.72%	22,296,544	0
4	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2,296,544	1.72%	22,296,544	0
5	温州隆涵贸易有限公司	1,610,702	0.12%	1,610,702	0
6	杭州百赛贸易有限公司	12,885,618	1.00%	12,885,618	0
7	陈建成	4,832,107	0.37%	4,832,107	0
8	陈永苗	1,610,702	0.12%	1,610,702	0
9	王建乔	9,664,214	0.75%	9,664,214	0
合计		**178,372,350**	**13.79%**	**178,372,350**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44,593,088	-44,593,088	0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17,672,239	-117,672,239	0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20,617,023	-16,107,023	4,510,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82,882,350	-178,372,350	4,51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110,527,236	178,372,350	1,288,899,58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110,527,236	178,372,350	1,288,899,586
股份总额		1,293,409,586	0	1,293,409,586

八、上网公告附件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1 月 12 日